

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控股股东红豆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红豆集团”）持有本公司股份 1,352,708,41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9.03%；本次 827,983,000 股被解除司法冻结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1.21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6.13%；2,461,927,100 股被解除轮候冻结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82.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07.44%。
- 红豆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周海江、无锡红闳服饰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,422,971,10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2.10%；本次股份解除冻结后，累计司法冻结 50,018,909 股，占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.5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18%；累计司法标记 476,770,000 股，占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3.51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81%；司法冻结和司法标记合计 526,788,909 股，占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7.0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2.99%。红豆集团累计轮候冻结 360,095,418 股，占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6.6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5.72%。周海江累计轮候冻结 2,063,491 股，占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.7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9%。

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接到控股股东红豆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被解除冻结情况

股东名称	红豆集团有限公司
------	----------

本次解除司法冻结股份（股）	827,983,0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61.21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36.13%
本次解除轮候冻结股份（股）	2,461,927,1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82.00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07.44%
解除冻结时间	2026年2月13日
持股数量（股）	1,352,708,418
持股比例	59.03%
剩余被司法冻结/标记股份数量（股）	524,725,418
剩余被司法冻结/标记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38.79%
剩余被司法冻结/标记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22.90%
剩余被轮候冻结股份数量（股）	360,095,418
剩余被轮候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26.62%
剩余被轮候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5.72%

二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司法标记、冻结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控股股东红豆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被冻结数量（股）	累计被标记数量（股）	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红豆集团有限公司	1,352,708,418	59.03%	47,955,418	476,770,000	38.79%	22.90%
周海江	43,742,991	1.91%	2,063,491	0	4.72%	0.09%
无锡红闳服饰有限公司	26,519,700	1.16%	0	0	0.00%	0.00%
合计	1,422,971,109	62.10%	50,018,909	476,770,000	37.02%	22.99%

注：1、累计被冻结数量未包含轮候冻结数量。红豆集团累计被轮候冻结360,095,418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6.6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5.72%。周海江累计被轮候冻结2,063,491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.7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9%。

2、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，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

五入所致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，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2月14日